



保〔 〕

浙江工商大学关于印发 动用明火作业管理 定 的 知

部 ：

《

()》

,

。

浙江省公安厅

，安
、爆
，《
安》
《安
》《安
本。
()
、办、
()
、()、
表。
、不
按、；
、保安。

部 办 保

， 报保 备案。

按 ，

， 报保 备案。

， 报保 备案。

部 保

。

：

() 安 ， 安

， 必 安 案；

() ，

， 安 安

， 安 ；

， 安 ；

() 安 ， 安

安 ，

；

() 《 表》办

， 表， 办

不 。

()

() 案部

()

备案

安

办

，《

表》

八

办

， 必 ；
() ，
安 ， 并 备 ，
；
() ， 保安 ，
安 ；
() ，
， 不 备 ，
；
() 、 、 、
、 、 、 ， 并
；
() 爆 、
、 备 ， 不 ；
(八) ，
安 ， 不 ；
() 不 、 、
， 不 ，
， 不 ；
() 毕
， ；

() 本 部
，保

办 《 表》 ；

() 变 、 、
；

() 安 ；

() 安 。

本 布 ， 保 。

： 《 表》

(不)	()		()
与 (于)	()	(事 中 、 业)	()

： 交 业 业 、 书 书
 书 业 ；
 与
 一 三 ， 一 ， 两 ， 中一 ， 一
 ： 下 0571-28877110； 0571-87321110。

办
